证券代码:688593 证券简称:新相微 公告编号:2024-019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4 年 3 月 8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燕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关联监事刘娟娟回避表决,其他监事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相微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相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特此公告。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593 证券简称:新相微 公告编号:2024-020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3 月 2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3 月 29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苍梧路 10 号 T3 办公楼 3 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3 月 29 日

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新相微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议案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593	新相微	2024/3/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4 年 3 月 2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6:30)

(二)登记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苍梧路 10 号 T3 办公楼 3 层

(三)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 1。

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 2024 年 3 月 26 日下午 16:30 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和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邮箱(发送至 office@newvisionu.com)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邮箱送达日应不迟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 16:30 前,信函、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有效联系电话及注明"新相微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并需附上上述 1、2、3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并与公司确认收到后方视为登记成功。通过信函、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注: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请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及复印件。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苍梧路 10 号 T3 办公楼 3 层

联系电话:021-51097181

邮箱:office@newvisionu.com

联系人:陈秀华

特此公告。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93 证券简称:新相微 公告编号:2024-016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2024 年度,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相微")及子公司拟与公司关联方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京东方")及其下属企业发生产品、商品销售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出席会议的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了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本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主要是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商品,属于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原则,定价政策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综上,我们同意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唐晓琦及关联监事刘娟娟在上述议案的审议中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监事均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需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京东方及其下属企业	28,000	43.51	22,878.86	35.55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合计		28,000	43.51	22,878.86	35.55	/

注 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 2023 年度未经审计的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注 2: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京东方及其下属企业	23,000	22,878.86	不适用
合计		23,000	22,878.86	不适用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16602

法定代表人:陈炎顺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

注册资本:3,819,636.3421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 年 4 月 9 日

经营范围:制造电子产品、通信设备、机械电器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纸制品、工业气体、工具模具、蒸汽热汽;制造电子计算机软硬件;经营电信业务;购销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数据处理;设计、销售机械电器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纸制品、工业气体、工具模具、蒸汽热汽;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承办展览展销活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无线电寻呼业务;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含房屋出租);机动车停车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京东方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1,565,551.21
净资产	13,062,737.98
项目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651,507.33
净利润	102,215.74

注 1.关联方京东方为上市公司,财务数据以其对外披露的数据为准。

注 2.以上数字取自关联方对外披露的 2023 年三季度报告。

(三)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是持股公司 5%以上的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京东方及其下属企业属于公司关联方。

(四)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良好,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的情况,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交易价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交易双方利益,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的合同或订单。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经营活动所需,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主要按照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商业惯例,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本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主要是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商品,属于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原则,定价政策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综上,我们同意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故同意以上议案。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保荐人核查意见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在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上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上述新相微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593 证券简称:新相微 公告编号:2024-017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公司境内外全资子公司,包括合肥新相微电子有限公司、合肥宏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NEW VISION MICROELECTRONICS(HK)LIMITED。上述被担保人不是公司的关联方。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在 4,000.00 万元额度内为合肥新相微电子有限公司、合肥宏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NEW VISION MICROELECTRONICS(HK)LIMITED 采购货款产生的应付账款履约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0 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额度预计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合肥新相微电子有限公司、合肥宏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New Vision Microelectronics(HK)Limited 因日常经营需要向供应商采购,为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公司拟在 4,000.00 万元额度内为合肥新相微电子有限公司、合肥宏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New Vision Microelectronics(HK)Limited 采购货款产生的应付账款履约提供担保。前述担保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担保,不包括为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主体提供担保。前述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及适用法律法规项下的其他担保形式。上述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具体担保预计情况如下: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与公司的关系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公司	合肥新相微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1,570.00
公司	合肥宏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1,570.00
公司	New Vision Microelectronics(HK)Limited	公司全资子公司	860.00
合计			4,000.00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拟向相关子公司采购货款产生应付账款履约提供担保不超过 4000.00 万元,有效期为自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实际担保金额将视公司和子公司经营需求确定。

二、授权事宜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 PETER HONG XIAO(肖宏)先生(以下简称"授权董事")或授权董事指定人士在董事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与上述担保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法律文书、调整担保方式、确定担保金额、办理相关手续等。公司及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其他企业提供的担保,以及超过本次授权担保额度之后提供的担保,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予以审议批准。上述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合肥新相微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合肥新相微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Peter Hong Xiao(肖宏)			
注册地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F1 号楼 1502 室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的设计、开发、组装;销售集成电路及光电周边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948.69	2,454.16	8,487.27	42.97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9 月(万元)(未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9,846.21	2,331.92	6,805.03	-122.24
注:公司执行财政部 2022 年 12 月 13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确认租赁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并对 2022 年进行了追溯调整。				

(二)合肥宏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合肥宏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Peter Hong Xiao(肖宏)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东方大道与大禹路交口进出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 A 座 201-1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29.44	224.64	-	-5.31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9 月(万元)(未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228.69	1224.93	-	-9.70
注:公司执行财政部 2022 年 12 月 13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确认租赁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并对 2022 年进行了追溯调整。				

(三)New Vision Microelectronics(HK)Limited

公司名称	New Vision Microelectronics(HK)Limited			
注册地	中国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 2 座 4 楼 417 室			
经营范围	显示芯片的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1,722.31	4,483.94	38,992.74	714.65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9 月(万元)(未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8,870.27	5,352.22	28,615.11	712.25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的方式、期限、金额等内容,由公司及子公司在办理实际业务时与供应商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五、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审核,各独立董事认为:由于预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全面了解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情况、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承担的风险均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担保额度,主要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融资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且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会损害公司利益。综上,同意本议案内容。

七、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决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其业务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新相微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正在履行的为其他方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形。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593 证券简称:新相微 公告编号:2024-018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31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190.5883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2,750.78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1,093.3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1,657.4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289 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新相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和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合肥 AMOLED 显示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9,291.30	49,291.30	49,000.00
2	合肥显示驱动芯片测试生产线建设项目	25,960.00	25,960.00	12,657.46
3	上海先进显示芯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651.40	36,651.40	3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	40,000.00	0.00
合计		151,902.70	151,902.70	91,657.46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审议程序

2024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审核,各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 2024-008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 2024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 2024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以下简称"本期资产支持票据")的发行工作,发行总额为 10 亿元人民币;公司股东楚昌投资认购了 600 万元的优先 B 级份额及 5,000 万元的次级份额,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以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共发行两期资产支持票据,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认购份额 10,600 万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期资产支持票据发行情况

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或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等平台注册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计划、资产支持票据、资产支持商业票据或应收账款债权融资计划)或直接向商业银行、信托公司等第三方转让应收账款进行融资,总额度不超过 50 亿元,在总额度范围内可一次或分多次注册发行或转让。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编号为"中市协注[2023]ABN116 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接受公司资产支持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 3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 2 年内有效(详见公告编号:临 2023-135)。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发行 2024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发行总额为 10 亿元人民币,其中优先 A 级发行规模为 7.20 亿元,占发行总额的 72%;优先 B 级发行规模为 2.30 亿元,占发行总额的 23%;次级发行规模为 0.50 亿元,占发行总额的 5%。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要素	优先 A 级	优先 B 级	次级
债券简称	24 九州通 ABN001 优先 A	24 九州通 ABN001 优先 B	24 九州通 ABN001 次
债券代码	082480083	082480084	082480085
发行规模(亿元)	7.20	2.30	0.50
信用评级	AAA	AA+	-
票面利率(%)	3.30	3.50	-
预计到期日	2026.3.11	2026.3.11	2026.3.11
基础资产类型	应收账款		
资产池类型	循环购买资产池		
信用增级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流动性支持		
付息兑付方式	循环购买期:按年于优先级兑息日付息;摊还期:于兑付兑息日过手还本付息		于兑付兑息日优先 A 级、B 级本息兑付完毕后,兑付次级本金及收益
总规模(亿元)	10.00		

(二)关联交易说明

公司股东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昌投资")认购了本期资产支持票据优先 B 级份额 600 万元及次级份额 5,000 万元,共计 5,600 万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共发行两期资产支持票据,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认购份额 10,600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 76 号九州通大厦 30 层公寓式酒店

法定代表人:刘宝林

注册资本:11,140.622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期限:2003-08-08 至 2053-08-07

经营范围:对房地产行业投资、对商业投资;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贸易代理;食用农产品批发、零售;初级农产品批发、零售(不含长江、汉江水产品);销售代理。

(二)关联方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楚昌投资持有公司 11.20%的股权,并通过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合计 27.06%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刘宝林持有楚昌投资 51.34%股权,为楚昌投资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方财务状况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楚昌投资合并口径总资产为 9,955,992.37 万元,净资产为 2,697,296.51 万元;2023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1,616,206.23 万元,净利润 205,089.20 万元。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在存续期内的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及关联交易规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发行并在存续期内的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包括三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票据,在已发行的应收账款资产支持票据存续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根据每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票据交易文件的相关约定,向发行载体转让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的应收账款。

公司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公司发行并在存续期内的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的金额合计 1.86 亿元。

发行日期	产品名称	发行总额(亿元)	关联人认购规模(亿元)	是否到期清算
2022 年 4 月 22 日	2022 年度第一期定向资产支持票据	10.00	0.80	否
2023 年 5 月 18 日	2023 年度第一期定向资产支持票据	10.00	0.50	否
2024 年 3 月 12 日	2024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	10.00	0.56	否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债务融资工具名称: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优先 B 级

债务融资工具简称:24 九州通 ABN001 优先 B

债务融资工具代码:082480084

发行价(百元面值):100.00

票面利率(%):3.50

分销额度(万元):600.00

(二)债务融资工具名称: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次级

债务融资工具简称:24 九州通 ABN001 次

债务融资工具代码:082480085

发行价(百元面值):100.00

分销额度(万元):5,000.00

(三)其他条款

1、认购人保证具有投资承销商分销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合法权利、授权及批准,且认购资金来源及用途合法,承销商保证其分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行为合法合规,认购人、承销商双方保证本次债券额度分销事宜不存在利益输送等任何违法违规的行为。

2、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管辖并据其进行解释。

3、双方应完整保存本分销协议及分销结算记录,保存期至当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结束后的五年止。

4、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协议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或业务专用章后生效,扫描件或复印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发行应收账款资产支持票据,可以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本次发行节省了公司财务费用,树立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对民营企业发行债券具有里程碑意义。

公司股东楚昌投资参与认购部分发行份额,进一步降低了发行成本,提高了发行效率。

六、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 年 12 月 21 日和 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商协会或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等平台注册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计划、资产支持票据、资产支持商业票据或应收账款债权融资计划)或直接向商业银行、信托公司等第三方转让应收账款进行融资,总额度不超过 50 亿元,在总额度范围内可一次或分多次注册发行或转让。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通过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或资产支持票据)的方式进行融资。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3 月 8 日至 2024 年 3 月 1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披露了《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2024 年 3 月 13 日公司股价再次涨停。

● 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00 万元到 -5,8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影响金额约为 30 万元。预计公司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930 万元到 -5,830 万元。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公司目前处于被立案调查期间,公司正在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4 年 3 月 13 日,公司股票以涨停价收盘,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相关情况说明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预计短期内经营环境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除前期披露的情况外,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或热点概念。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情况如下: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00 万元到 -5,8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公司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930 万元到 -5,830 万元。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二、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二)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比例为 98.94%,质押比例较高。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并督促相关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目前处于被立案调查期间,公司正在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3 月 8 日至 2024 年 3 月 1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股价波动幅度较大。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股票以涨停价收盘。鉴于近期公司股票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3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上市公司 2023 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简称"上证路演中心")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交流、视频直播、网络互动(中英双语)

(一)现场交流、视频直播、网络互动(中文)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二)网络直播(英语)

"进门财经"网址: https://s.comein.cn/AkfHi

Webcast Link(English): https://s.comein.cn/AkfHi

参会二维码:

投资者需提前完成相关网络平台用户注册,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 15:00 登录后选择本次会议,在线观看英语频道直播。

● 提问预征集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 16: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IRD@chinacoal.com)。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披露 A 股 2023 年年度报告和 H 股 2023 年年度业绩公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了解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中煤")控股的上市公司,同时以更为丰富、便捷的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互动,根据中国中煤的统一安排,公司将与中国中煤控股的其他 2 家上市公司共同参加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周四)15:00-17:00 举行的中国中煤控股上市公司 2023 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为公司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针对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星期四)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交流、视频直播、网络互动(中英双语)

1.现场交流、视频直播、网络互动(中文)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2.网络直播(英语)

"进门财经"网址:https://s.comein.cn/AkfHi

Webcast Link(English): https://s.comein.cn/AkfHi

参会二维码:

投资者需提前完成相关网络平台用户注册,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 15:00 登录后选择本次会议,在线观看英语频道直播。

三、公司参加人员

公司执行董事、总裁,独立非执行董事,首席财务官,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及有关部门负责人。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观看本次业绩说明会视频直播,并可于下午 15:30-17:00 期间与公司同步进行网络文字互动交流,公司将及时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复。

五、提问预征集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 16: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IRD@chinacoal.com)。

六、联系方式

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10-82236028

邮箱:IRD@chinacoal.com

七、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198 证券简称:迎驾贡酒 公告编号:2024-001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7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董事叶玉琼先生、独立董事刘振国先生、独立董事程雁雷女士、独立董事王善勇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倪永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董事长 2023 年年度现金分红提议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198 证券简称:迎驾贡酒 公告编号:2024-002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董事长 2023 年年度现金分红提议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倪永培先生《关于提议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现金分红的函》(以下简称《提议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

提议人倪永培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二、《提议函》主要内容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的行动,建设"幸福迎驾",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基于对公司长远发展信心、财务状况良好、股东利益回报等因素的综合考虑,推动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倪永培董事长提议:以公司 2023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0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 10.4 亿元(含税)。

若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提议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将由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并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倪永培董事长承诺将在相关会议审议该事项时投赞成票。

三、聚焦主业,强化核心竞争力

公司锚定"建设美丽迎驾、智慧迎驾、文化迎驾、幸福迎驾,成就百年品牌"愿景,贯彻落实"文化引领、品质升级、品牌提升、管理增效、人才优化,推进大单品培育和智慧工厂建设,推动迎驾高质量发展"经营策略。聚焦白酒主业,坚持生态产区建设,实施技改创新,推动提质增效,推进智慧迎驾建设,构建新质生产力;强化市场营销,深耕核心市场,聚焦"双核"工程践行见效,进一步扩大洞藏系列市场份额;立足"两大定位",深入开展"三大行动",实现"人请进来、产品走出去、品牌树起来",持续打造"中国生态白酒领军品牌"。

四、重视投资者回报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公司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含税)分别为 0.7 元、0.9 元及 1.1 元,现金分红总额(含税)为 5.6 亿元、7.2 亿元及 8.8 亿元。最近三年,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总额逐年提高。

未来公司将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积极通过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方式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将继续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电话、邮箱、业绩说明会、参观调研、电话会议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保持沟通,不断改进完善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机制,使投资者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企业文化、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情况。2023 年公司合计举办 3 场业绩说明会以及多场投资者关系交流活动。公司计划 2024 年度召开不少于 3 次线上业绩说明会,并积极参与投资者交流活动。公司将持续积极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六、坚持规范运作

在公司治理实践中,进一步突出以投资者为本的价值导向。结合有关独立董事、股东回报等最新规定,修订相关内控制度,细化落实相关要求。在生产经营、投资管理等重大事项中,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增强投资者的参与度和认同感。

公司将以"提质增效重回报"为核心,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在收到《提议函》后,结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盈利能力进行初步分析,认为该提议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公司将于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结束后,就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拟定预案,并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现金分红提议仅为倪永培董事长的初步意见,尚需经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4 日